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暨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以电话确认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8 年 3 月 22 日在杭州市黄姑山路 4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向东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全体 11 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表决并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- 1、《2007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- 2、《200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- 3、《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4、《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5、《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本公司 2007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,582,006.78 元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提取 10%法定公积金 6,826,592.62 后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,755,414.16 元，加上上年结转 200,309,040.91 元，减去本年已支付的上年红利 20,204,000.00 元，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4,860,455.07 元。

本公司 2007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

为增强公司发展后劲，为生产技术改造、产品研发筹集所需资金，2007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及股票股利，本年度未分配利润转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6、《关于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经过公司财务部测算，截至 2007 年年底 ESS 许可费这项无形资产可回收金额已经大幅低于该无形资产账面额，公司对该无形资产计提 1400 万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；并将其摊销年限从 5 年变更为 3 年，即扣除减值和累计摊销额后，余下部分在剩余摊销年限内摊销完毕。

7、《关于对前期已披露的 2007 年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及金额做出调整事项的议案》；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 2007 年报执行新会计准则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证监办发〔2008〕7 号）规定，公司对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进行追溯调整，调整后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为 746,123,622.92 元，2006 年年报披露本公司 2007 年 1 月 1 日股东权益为 743,393,126.16 元，两者差异 2,730,496.76 元，具体原因如下：

1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将因投资子公司而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共计 2,771,092.54 元，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摊销，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，已累计摊销计入损益 2,771,092.54 元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》的规定，对在首次执行日以前已经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，应在首次执行日进行追溯调整，视同该子公司自最初即采用

成本法核算。因而对子公司追溯调整后形成商誉 2,771,092.54 元，并对杭州博脉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10,000.00 元，上述因素增加未分配利润 2,661,092.54 元。

2、2006 年报披露数中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 12,987,388.66 元列入所得税费用中，未冲减资本公积，本次予以调整，冲减资本公积项目，此项调整不影响权益。

3、2006 年少计提递延所得税 187,703.62 元，本次予以调整，减少未分配利润 187,703.62 元。

4、本公司联营公司杭州友旺电子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同步执行新会计准则，对递延所得税项目追溯调整导致本公司权益增加 257,107.84 元，2006 年报中未体现该因素，本次予以调整，增加权益 257,107.84 元。

8、《关于继续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；

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士兰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士兰控股”）股改时承诺：在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满后的六个月内，以其持有的 750.20 万股士兰微股票建立对公司经营团队和科技人员的股票激励计划。

由于公司实施了 200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公司的总股本由原来的 202,040,000 股变更为 404,080,000 股。因此相应的，士兰控股用于激励公司经营团队和科技人员的股票数额也由 750.20 万股变更为 1,500.40 万股。

2006 年控股股东士兰控股将 9,610,729 股公司股票授予公司经营团队和科技人员（2007 年 1 月份已办理了相关的过户手续）。上述事项完成后，公司可用于激励的股票数额尚余 5,393,271 股。

本次士兰控股拟根据股改承诺，继续实施对公司经营团队和科技人员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，具体方案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拟订，报董事长批准后实施。

9、《关于续聘 2008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；

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，公司拟继续聘请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，并支付其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共计约 68 万元人民币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10、《关于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见《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 2008-011）

11、《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见《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 2008-011）

12、《关于召开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时 间：2008 年 4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九时整

地 点：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号路 308 号

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三楼大会议室

会议议题：

- 1、审议《2007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- 2、审议《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3、审议《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- 4、审议《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- 5、审议《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- 6、审议《关于续聘 2008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》；

7、审议《关于与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协议的议案》；

8、审议《关于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出席对象：

1、截止 2008 年 4 月 15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；

2、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；

3、本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会议登记办法：

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，持有本人身份证（或护照）、股东账户；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证明（或护照）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股东账户；法人股股东须持单位证明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、出席人身份证（或护照），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（上午 8：30——11：00，下午 1：30——4：30）到本公司投资管理部登记，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在 2008 年 4 月 21 日下午 5 时前登记。

其他事项：

1、会期半天，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；

2、联系方式：

地 址：杭州市黄姑山路 4 号 邮 编：310012

电 话：0571-88210880 传 真：0571-88210763

（委托书样本如下）

授 权 委 托 书

公司（或本人） 兹授权 先生/女士（身份证号码： 代表本公司（或本人）出席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。

特此委托。

法人股

个人股

股票账户号码：

股票账户号码：

持股数：

持股数：

法定单位盖章：

委托人签名：

法定代表人签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8 年 3 月 25 日